

证券代码：603595

证券简称：东尼电子

公告编号：2024-030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尼电子”）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以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董事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

(三) 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88号会议室召开；

(四) 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5名，实际参会董事5名；

(五) 本次会议由沈新芳先生主持，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金融时报》、《经济参考报》和《中国日报》同日披露的《东尼电子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项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中的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公允的反映了公司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名沈新芳先生、沈晓宇先生和吴月娟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金融时报》、《经济参考报》和《中国日报》同日披露的《东尼电子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本项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提名委员会认为：经审核，被提名人的任职资格合法，其学历、专业知识、工作经历和工作能力，能够胜任公司董事的职责要求，未发现有《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因此，同意提名沈新芳先生、沈晓宇先生和吴月娟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名罗正英女士和邹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金融时报》、《经济参考报》和《中国日报》同日披露的《东尼电子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本项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提名委员会认为：经审核，被提名人的任职资格合法，其学历、专业知识、工作经历和工作能力，能够胜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未发现有《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因此，同意提名邹荣先生和罗正英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24 年 9 月 19 日 14:00 在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 588 号 A 幢 201 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金融时报》、《经济参考报》和《中国日报》同日披露的《东尼电子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34）。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31 日